

证券代码：832436

证券简称：弗克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弗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11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市吴中区吴中大道 2588 号第一工业园 15 幢苏州弗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5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丁健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董事会会议从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

董事缪伟树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及相关安排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修订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苏州弗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及相关安排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拟对《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修订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苏州弗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下称“新《公司法》”)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修订以下各项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免去缪伟树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公司董事缪伟树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不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因此，免去其董事职务，不再参与公司经营。为规范公司治理，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原董事缪伟树先生不能再担任董事职务，为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张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苏州弗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苏州弗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2日